工商管理学院/马克思主义研究生综合测评发表文章加分办法

根据学校研究生综合测评办法，结合我院具体情况，制定如下论文加分办法：

（一）论文总计有2名作者

1、论文作者的形式为“学生1+学生2”：2名同学依次按照60%：40%的比例加分；

2、论文作者的形式为“学生+学生导师”：学生加全部文章的对应分数；

3、论文作者的形式为“导师+学生”：学生加总分数的80%。

（二）论文总计有3名作者

1、论文作者的形式为“学生1+学生2+学生3”：三名同学依次按照50%：25%：25%的比例加分；

2、论文作者的形式为“导师+学生1+学生2”：老师的成果占20%，2名学生依次按照60%：40%的比例分享剩余的80%成果；

3、论文作者的形式为“学生1+导师+学生2”：视导师未实际参与，两名同学依次按60%：40%的比例加分。

（三）论文总计有4名作者

1、若作者均为学生，第一作者分享加分额度的50%，其他作者平均分享剩余的50%；

2、若作者中含有导师，分两种情况处理：

（1）若导师为第一作者，学生只能分享加分额度的80%，然后依次按照50%：25%：25%的比例加分；

（2）若导师为非第一作者，视导师未实际参加，剩下的3名同学依次按照50%：25%：25%的比例加分；

（四）论文总计有5名作者

1、若作者均为学生：第一作者分享加分额度的50%，其他作者平均分享剩余的50%；

2、若作者中含有导师，分两种情况处理：

（1）若导师为第一作者，学生只能分享扣除导师成果的80%，第二作者分享剩余80%的一半，剩余的同学平均分享剩余80%的另一半；

（2）若导师为非第一作者，视导师未实际参加，第一作者按50%的比例加分，剩余作者平均分享剩下的50%的成果。

（五）论文总计有6名及以上作者

按照第（四）项标准核算，但自第六名作者开始后面的作者均不加分。